2023年度

岳阳市水运事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岳阳市水运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岳阳市水运事务中心

单位概况

1. 部门职责

（一）为机关提供支持保障的职能。

1、参与拟订水路交通发展规划、地方性法规、规章技术规范相关事务性工作。

2、负责水上交通通航及通航环境管理、港口码头及其作业污染水域、水上水下施工作业、工程管理及水路危货运输、监督管理的行政辅助工作，负责组织水上搜救、沉船沉物打捞及水上救援等技术支撑工作，负责水上交通、船舶污染和港口污染事故调查处理的技术支撑工作。

3、负责权限范围内船员、船舶登记、船舶安全监督和船舶进出港报告管理的行政辅助工作。

4、负责船舶（含渔船）、水上设施和船用产品法定检验的事务性工作等；负责船舶法定检验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的指导协调工作；按规定权限对船舶设计图纸提出审查建议意见。

5、负责水路运输及运输辅助业市场、港口搬运市场、船舶交易市场管理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防汛抢险和水路战备运输等应急运输保障的行政辅助工作。

6、负责地方航道管理的行政辅助工作；负责地方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所辖地方航道航标及助航标志的设置；参与协调水资源综合利用事务。

7、负责港口建设工程施工许可、竣工验收的行政辅助工作；负责水路交通运输行业相关信息收集、统计工作。

8、负责全市水路交通领域安全巡查、宣传教育工作。

（二）面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的职能。

1、负责发布航道通告和航道水情通报，向进出港船舶船员发布航行有关安全信息和提供咨询服务等工作。

（三）完成市交通运输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岳阳市水运事务中心内设机构包括：综合部、安全法务部、船舶船员部、港航运输部、装备信息部、水上环保事务部；3个分支机构：市水上交通应急救援指挥所、市沿江港口事务所、市船舶检验所。

（二）决算单位构成。岳阳市水运事务中心无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2023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仅包括岳阳市水运事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说明：1、由于部门决算编制时数据明细至“金额单位：元”，而本套部门决算文字说明和公开表格数据取数转换为“金额单位：万元”，可能导致以下文字说明中的各项数据取数以及公开表格中的各项数据取数之间存在0.01的尾数差异。2、以下文字说明中，部分科目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年初预算的百分比，故未描述“完成年初预算的XX%”。）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2565.5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10.59万元，增长38.31%，主要是因为财政拨款收入增加710.59万元，基本支出增加710.59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2565.5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565.54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2565.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65.54万元，占0%；项目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565.5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10.59万元,增长38.31%，主要是因为2023年度开展了“长江--洞庭湖应急综合演习”增加收入、支出150万元，支付2022年未支付的“船舶污染物接收、处置费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565.5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10.59万元，增长38.31%，主要是因为2023年度开展了“长江--洞庭湖应急综合演习”增加支出150万元，支付2022年未支付的“船舶污染物接收、处置费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565.5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交通运输支出1931.81万元，占75.3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4.05万元，占4.06%；节能环保支出362.55万元，占14.13%；城乡社区支出66.84万元，占2.60%；住房保障支出100.29万元，占3.9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631.7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65.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8%，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04.05万元，支出决算为104.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照财政拨款要求支出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

年初预算为362.55万元，支出决算为362.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费用为船舶污染物接收、处置费用，每年按照签订合同固定支付，严格按照合同进行预算申报支出。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70万元，支出决算为66.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4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长江--洞庭湖应急综合演习节约预算3.16万元。

1.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487.64万元，支出决算为1449.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缩减部分三公经费的开支，因员工退休导致部分人员类支出经费减少，同时因报账资料手续不全等原因，部分地方航道航标设置费用、办公费、电费等费用未于年底完成支付。

1.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海事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0.31万元，支出决算为0.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32%，决算数大于（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省部分预算开支。

1.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53.23万元，支出决算为332.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2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部分增资绩效奖未发放。

1.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50.09万元，支出决算为148.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5%，决算数大于（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部分增资绩效奖及十三月工资未发放。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03.91万元，支出决算为100.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员工退休，退休后无需支付公积金，导致部分预算未支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565.5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33.9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5.8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131.6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4.1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4.04万元，支出决算为14.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合理安排三公经费相关预算，与上年相比减少5.81万元，减少29.2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遵守厉行节约原则，减少。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41万元，支出决算为0.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对公务接待进行预算列支，与上年相比减少1.51万元，减少78.6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公务接待较上年次数有所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3.62万元，支出决算为13.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合理安排公务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4.31万元，减少（增长）24.0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厉行节约，缩减公务车运行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41万元，占3.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3.62万元，占97.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我单位2023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41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4个、来宾32人次，主要是接待省水运事务中心来我单位检查船舶登记工作及船检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3.6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62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油费及维修保养费用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31.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4.84 万元，增长（降低）3.81%。主要原因是：秉承厉行节约原则，节省部分三公经费，因报账资料手续不全等原因，部分地方航道航标设置费用、办公费、电费等费用未于年底完成支付。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年度，本单位无会议费的预算和支出决算数。

培训费年初预算0.49万元，支出决算为0.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用于开展职工培训，人数15人，内容为污染防治、船舶检验、安全监管及应急管理培训。

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支出决算数。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64.5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02.0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62.5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64.5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64.5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1艘。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们组织对2023年度整体支出和项目资金实施了全覆盖性的绩效评价，撰写了绩效自评报告。

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65.5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中，2023年整体支出2565.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65.54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评分97分，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

组织对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项目5个，共涉及资金613.0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3.90%。组织对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由于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为0，故无法计算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比重。）组织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由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为0，故无法计算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比重）。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8分，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全年预算数为2631.78万元，执行数为2565.54万元，完成预算的97.48%。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共设置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0个，三级指标13个.一是产出指标：做好全市管辖岸线水上交通通航秩序及建成港口、码头的运营监管行政辅助工作，依法依规对全市水路交通领域进行安全巡航、水上安全的宣传教育工作。针对水路安全领域，完善了制度体系，起草《水运安全和防污领域问题线索移送制度（试行）》等8个方案制度，加强了辖区水上巡查、强化企业监管、渡口安全监管、城区水域整治，全年共发现并整改隐患和缺陷325处，处置较小事故13起、救援5期。二是效益指标：全年组织58家港口、航运企业开展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培训，全市28家航运企业实现“班前会+三卡学习”全覆盖，组织船员培训5期，共培训船员295人，极大程度改善和维护了水上交通通航秩序，保障了水上人员生命和财产安全。参与“2023年长江--洞庭湖应急综合演练”，进一步提高水上应急救援队伍的团队协作能力和应急反应能力。积极推动省、市8个重点水运项目建设，推动铁路水路联运发展，完善多式联运物流体系，为推动水运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支撑。通过环保宣传及船舶污染物转运、接收等项目的实施，增强了水上人民环保理念，同时维护洞庭湖等管辖水域生态环境优良。三是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指标预期值为90%，实际完成值为95%。四是成本指标：经济成本为预算2631.78万元，在预算内完成当年任务，未对社会及环境造成负面影响。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对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力度仍需加强，及时发现绩效目标偏差和管理漏洞，采取有针对性措施予以纠正。二是因为部分款项支付手续不齐全等原因，部分款项无法再规定时间内支付，导致预算执行完成度变底。三是部分预算填报预估不精准，对预算资金的绩效自评不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严格执行绩效目标，完善考核指标，完善项目资金的绩效自评工作，加大对相关人员绩效评价培训，确保预算资金的有效使用；二是加强财务管理及监督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财务报账、审核体系，优化报账流程，提高报账效率，加强财务监督环境，加强资金使用过程中的绩效自评工作及资金使用后绩效自评工作，为下一年预算编制提供科学依据，不断改进、加强绩效管理和自评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1、2023年部门决算公开表格**

**2、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